佳　作　　蔡旻螢　　筆名/寶子
個人簡介：臺灣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班四年級
現為台灣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生。曾在高中得過中台灣高中聯合文學獎，後少創作，多寫些內向的個人雜文。偶有些訪問稿與書評散見於《幼獅文藝》與《聯合文學》。

鬼故事

我怕鬼。

我後來才知道他也怕。

***

我們在交友軟體上認識、相戀。當時的我內心很焦慮，接連兩次的單戀未果，使得我身心俱疲。即便全心的投入，最後的結局總也不如我預想。我反覆想著：「肯定是我有什麼問題吧？」自信全失。在百無聊賴，覺得自己無限向下沈沒的時候，他接住了我。我們開始透過軟體聊天。他像是另一個世界的鬼魂，躍出手機的螢幕。在我氣場低落的時候發現了我；我也發現了他。我們密切地講起電話，正在遠方旅行的他，延遲了我們見面的時程，我們用視訊看著彼此的面目，很不真實。他問起我的生活與我關注的事，我以為他對我的主動是出於愛。但愛情故事本身都具備了成為鬼故事的基質。準備好了嗎？第一個鬼故事就是——愛的故事。

我曉得這聽起來不合常理，鬼故事跟愛情故事似乎是某種對反。我依舊記著的大學時唸訓詁學，老師教了一學期的許慎《說文解字》，這本厚厚的書現在還堆在我的書櫃裡掩著重重的灰。那是一個溫緩的夏日午後，班上的同學曬得暈乎乎的，老師唸著古文，突然一句話奔進了我的心裡，「鬼者，歸也。」我從小就懼鬼，鬼所呈現的非理性形象令人害怕。人對於未知的恐懼源於失去控制。回歸的慾念使鬼在人間徘徊，但究竟是怎樣強烈的情感導致滯留？我當時並沒有一個很想回去的地方，我不懂鬼。

我與他的戀情分展快速。第二次見面，我強勢地跨坐在他身上，問他：「你覺得我們可以在一起嗎？」他有些窘迫地回答：「我覺得妳很迷人。」所以答案是什麼呢？他還沒回答我。「你很像我某任很喜歡的女友。」嗯、喜歡就是這麼回事吧，我們都在找自己心中的原型。「但是我不是她，我跟她不是同一個人。」他知道沒有人可以成為她；不知道這道理的人是我，我以為不論交往的原因為何，重要的是交往的過程，我們以為會有屬於我們的不一樣的將來。我們在三月十四日正式成為情侶，後來我想起來，那天是白色情人節。

快樂的生活開始了，認真的為彼此付出，在彼此眼裡看到了許多渺渺晃晃的未來，終究是模糊不清的。所有戀人們能夠擁有的只有現在，就連過去也會漸漸被遺忘。我希望我們的愛持續下去，所以我必須透過情慾以外的要件與他保持關係，我以為答案會是友情。亞里斯多德曾經討論過何謂友情，他認為愛不是外在的能力，而是內在的活動，是專屬於友愛者的活動。被愛者不會感到愛；而友愛者在愛的行動中得到滿足與愉悅，但是這無關乎被愛者的外在能力，被愛者不是因為作為醫生、音樂家這些外在才能而被愛，是作為被愛者本身而被愛。因此愛是內在的活動，不是外在的能力。愛不是一種能力，而是二者相互的選擇。

我想亞里斯多德認為的友愛，某種程度就是黃乙玲《愛你無條件》所要表達的吧，對你全然的喜歡，你是我愛得沒有設限的對象。愛是什麼呢？我認為的愛是建基在友情與性吸引之上，沒有友情是談不成愛情的。我在與他戀愛的過程中漸漸發現，他是愛我的，只是他愛我具備條件。

作為友愛者的我，作為被愛者的他，我們的愛是雙向的，但是條件的設立有其落差。我從事自己愛的活動；他開拓自己愛的能力。我了解他的痛苦，他沒有辦法在愛我的過程中獲得愉悅，他欣賞我某些外在能力。我在勉強他。我將自己的對於他的愛化為執念，我急於返還那最初始的快樂，那是我最想抵達的地方。強烈返還的欲求是鬼的成因，鬼是一團情緒，無處宣洩。我不長不短的戀愛過程充滿了各種鬼故事。我知道自己的情緒無處躲藏，它鬱積成鬼。

愛讓我成為了自己的鬼魂，糾纏著自己，無法為自己超渡，也沒有渡化的可能。

鬼故事發展至今，變成了不愛的故事。愛是如何在過程中磨損的呢？有次他說我們可以像友人的爸媽那樣，到了很老很老的時候，還是可以度過成天黏在一起散步、煮飯、出遊的晚年生活，他說：「我們很有可能做到這件事。」我知道這不是他的綿綿情話，他說出來的都是真的，所以我知道當他說出我們沒有可能時，也是真的；只是沒說出口的許多話，也是真的，像是：「我其實早就不愛你了。」

回想起與他母親共同晚餐的時候，他的母親歡快地對他說「自己的老婆」、「我的媳婦」等等，他突然的感到憤怒，並且斥責了自己母親。起初我只感到尷尬，身為這場爭執的肇端，我想安撫雙方的情緒，卻不察於他情緒的根源。初以為他是出於維護我的立場而憤怒，因為我們沒談過結婚。我們才交往將近半年時間。我以為我們對於所謂婚姻的本質具有共識：婚姻保障的是關係中兩人的權利而不是愛情。所以無論結不結婚，我們都會愛彼此。當時我以為他是出於維護我的權利，畢竟我們還沒有成為兩個在法律被認定的緊密共同體，卻要為之付出相應的義務，對我的壓力或許太大了。但是後來的後來，我想我聽懂他在說什麼了，他要說的是：「我不夠愛她，我還沒想到我與她的未來圖景」。那麼他所想到的老年

生活藍圖是什麼呢？那是愛的藍圖吧，像是朋友一樣的兩人，經過了大半輩子的時間後，激情退去、慾望退去，像是最好最需要彼此的朋友那樣，不能與之分離。「我需要戀愛的感覺，但妳對我不夠有性吸引了。」我對他而言，有愛亦是友愛，沒有激情與慾望的愛，被驅逐到人生的最終階段，我還不是他想要的人。

發現了嗎？這個第二個鬼故事其實是充滿「我以為」的不愛的故事，我們其實都不是彼此以為的那樣，這不是愛。在最後一通電話中，他的聲音聽起來很遠，我知道我再也見不到他了。我們隔著電話流淚，泣不成聲，他帶著鼻音說：「我知道妳現在的感覺，最愛的對方卻不夠愛自己，我知道那種可惜。」我哽咽地說：「我們的感覺有些許差異，而那就是決定性的差異。」梁靜茹的《可惜不是你》陪伴了他過去戀情最痛苦的時刻，他直至現在沒有辦法聽那首歌——「可惜不是你，陪我到最後。」他在悼念自己的愛與付出；但我感到遺憾的是——「可惜不是我，陪你到最後。」我悼念的不是對他付出後的徒勞與無力，我在悼念我自己不是適合他的人。我看不清楚的是我在關係中丟失了自己，他在我的愛情裡，取代了我、成為我，他是我的鬼。

羅織了理想的對方，彼此失望。我們都不夠誠實的面對自己。以為對方的出現可以改變自己對於愛情的想法，而願意嘗試。到頭來總發現能夠改變自己的人，終究只有自己。我沒能替代她，而他也不能替代我，這些可惜使我們找尋替代。這是附身，過去的鬼魂附身生人，但是愛人不會復生，終究引領著我們抵達地獄，離不開、走不了，在其中受難。

至此，鬼故事應該要結束了吧？沒想到劫數難逃。與他無關，鬼故事誘發了關於家族的秘密。

暮年的阿嬤與阿公感情很不好，幾乎是互相憎惡的關係。我不解原因，以為是他們年輕時貧窮生活磨耗了彼此的關係，所以僅餘下怨懟。這也是我看到的大多數的夫妻範本，吵吵鬧鬧一輩子，最終互相怨恨、不願與對方說話，因而我很憧憬友人父母的那種友愛。

阿嬤是離散出去的家人，只有她將自己躲身在舊居，過著獨立的生活，少與人往來，也不與鄰居交往，唯一與人群的接觸便是每日去市場做生意。家裡已然不需要她辛苦工作，她本可以更擁有舒適的晚年生活。她與家人保持距離，執拗的獨處。遲暮之際，雙眼已然白內障的狀況下，自顧自的生活。她不需要看清楚現在，因為她始終活在過去。

她渴望與家人產生連結。無法將心中家人不夠愛護自己的憤懣「心」陳代謝，使得她又彆扭又抑鬱。她無力成為柔軟的老婦人，沒有人對她柔軟。

那天與她聊天，她又將自己過往的委屈重述一次。我以為像是觀落陰，與已死之事、已亡之物重新接觸，不斷認識到過去已經過去，與之了結。但是對她而言，是召喚，對於過去痛苦的反覆召喚，加深了執念。痛苦沒有標示有效期限，

但是依舊會過期，過去酸腐，飄出陣陣異臭，惴惴在心。

我想安撫她的傷口，致使我向她吐露了我的鬼故事。我想讓她知道，關於失去，我感同身受。我希望阿嬤感到我理解她，沒想到解開家族秘密的封印結界。阿嬤投射了自己的青春映照在我的臉龐，看著我，她想起了自己。她聽到的不是我的鬼故事；而是她的鬼故事。這個過程中，我們從說故事的人與聽故事的人易位了。阿嬤輪番在各個家人間穿梭，融涉我的故事與她的故事，她渴望著眾人傾聽她的過往，藉以表達對我的關心，她的痛苦就是我的。我知道那是阿嬤心中的鬼，縈繞整個家族，循環往復，不得超生。

你大概知道了吧？最後一個故事是不夠愛的故事，不夠愛自己的故事。這是我的執著，我自己的單戀，單向的愛的運動。渴慕的向他人索取，索取還魂的路徑、索要愛的歸途。鬼故事就是慾求不滿的遺跡。他沒有關於我的鬼故事可以向人吐露，因為他對我已無欲求；直至今日我仍在叨叨念念著我逝去的戀情，我留下自己，停在三月十四日。「鬼者，歸也。」我仍舊企求回到他身邊。我無視他對我的抵抗與拒絕——鬼的非理性來自於無法溝通，單向的傳遞訊息，就像沒有對準頻率的陰陽兩界，區分了愛與不愛的界線。

我知道這是什麼意思了——信手捻來的鬼故事，不是因為鬼無處不在；而是鬼就在我心裡。

你知道嗎？我並非跟你對話，我是自說自話，鬼故事只需要聽眾。你、只聽不說。